附件2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相关要求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我校在校大学生、留学生及在校大学教师。

分为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组，共3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为列入教育部中小学（含中职）统编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大学生及留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2024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MP4，长度为5—8分钟，清晰度不低于720P，大小不超过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参赛者须出镜。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不得后期配音。**

视频开头须以文字方式展示诗词作品名称、组别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不可出现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学校或单位等信息，否则取消比赛资格。视频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并配上字幕，字幕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1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